

中共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海健〔2019〕16号



关于启用“中共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委员会组织人事处”等两枚印章的通知

学院各处室、各系部、各党总支：

现已刻制“中共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组织人事处”和“中共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统战部”两枚印章，从发文之日起启用。

附件：新印章印模

中共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19年3月28日

党政（纪委）办公室

2019年3月28日印发

